

中标候选人公示

信宜市灾后交通基础设施修复工程施工监理招标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经完成,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了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投资项目代码	2310-440983-04-01-644417				
投资项目名称	信宜市灾后交通基础设施修复工程				
招标项目名称	信宜市灾后交通基础设施修复工程施工监理				
标段(包)名称	/				
公示名称	信宜市灾后交通基础设施修复工程施工监理中标候选人公示				
开标、评标时间	2024年3月27日				
评标情况(综合得分)	1、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97.4230 2、四川省天府兴通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0.7333 3、辽宁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89.7433				
第一中标候选人					
单位名称	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下浮率)				5.50%	
质量承诺	合格	监理服务期	监理服务期: 33个月 其中: 施工准备阶段: 1个月 施工阶段: 8个月 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 24个月	安全目标	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确保项目建设期内不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单位资格条件	/				
单位业绩(项目名称)	1	S304通(江)南(部)路通江县城至洗脚溪段改建工程PPP			
	2	S206线南充市顺(庆)蓬(安)营(山)一级公路顺庆段建设工程			
	3	成资快速路工程(简阳新建段)			
职位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部门	颁发时间
项目总监	张进松	职称证	14013198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4.2.24
		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	JGJ1236285	交通运输部核发的公路工程监理工程师证	2013.4.19
	个人业绩(项目名称)	/			

第二中标候选人					
单位名称	四川省天府兴通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下浮率）				5.30%	
质量承诺	合格	监理服务期	监理服务期：33个月 其中： 施工准备阶段：1个月 施工阶段：8个月 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24个月	安全目标	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确保项目建设期内不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单位资格条件	/				
单位业绩 (项目名称)	1	金简仁快速路二期（金堂大道至机场南线）JL12 标段			
	2	成龙简快速路（三期）JL15 标段			
	3	宜宾市南部新区至临港快速通道项目打营盘山隧道及连接线工程			
	4	成龙简快速路（二期）JL1 标段			
	5	成龙简快速路（二期）JL1 标段			
职位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部门	颁发时间
项目总监	潘学波	职称证	20190061727	四川省工程技术高级职务成都评审委员会	2020年5月9日
		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	JGJ1030195	交通运输部	2011年4月21日
	个人业绩 (项目名称)	/			

第三中标候选人					
单位名称	辽宁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下浮率）				5.20%	
质量承诺	合格	监理服务期	监理服务期：33个月 其中： 施工准备阶段：1个月 施工阶段：8个月 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24个月	安全目标	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确保项目建设期内不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单位资格条件	/				
单位业绩	1	国道 G342 晋城市过境段改线工程			

(项目名称)	2	国道 111 线舍伯吐至哈根庙段公路工程项目			
职位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部门	颁发时间
项目总监	杨华	职称证	A130436161	黑龙江省人事厅	2004 年 9 月 1 日
		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	JGJ1234291	交通运输部	2013 年 4 月 19 日
	个人业绩 (项目名称)	/			

否决投标情况	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		否决依据和原因
	中成建充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文件 p47 页拟委任总监理工程师资历表中总监理工程师未签名, 不符合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中 2.1.2 资格审查标准 (5) 投标人的总监理工程师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并按规定在投标文件中签字确认。否决其投标。
信用等级使用情况	投标人名称		各投标人信用等级使用情况
	1	四川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2	四川省天府兴通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	辽宁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
	4	中成建充集团有限公司	/

所有承诺使用最新一年度 AA、A 级投标人的年度信用等级使用情况					
__XX__ 单位使用 20XX 年度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等级情况汇总表					
序号	招标人名称	标段 (标类) 名称	递交文件时间 (年月日)	使用信用等级 (AA/A)	备注

备注: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 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作出答复前,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 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	信宜市公路事务中心	联系地址	信宜市新城路 16 号



异议受理部门联系人	黎工	联系电话	0668-8692262
招标投标监督部门	信宜市交通运输局	联系电话	0668-8818920
联系地址	信宜市新城路 16 号		
公示开始时间	年 月 日	公示结束时间	年 月 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		

招标人: 信宜市公路事务中心

